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 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的相关规定，为更好地反映基金投资风格，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26 年 6 月 1 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情况

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基金及调整前后的业绩比较基准情况如下：

| 序号 | 基金全称 | 原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 |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 |
|----|-------------------------|--|--|
| 1 | 睿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2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5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3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
| 2 | 睿远均衡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2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3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
| 3 | 睿远稳进配置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7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5% |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7%+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5%+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68% |
| 4 | 睿远稳益增强 3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9%+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CNY)收益率*3%+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3% |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6%+中债-1-5 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1%+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

上述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原因、差异及影响详见附件《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二、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修订内容

(一) 基金合同具体修订内容包括：在“基金的投资”章节中的“业绩比较基准”部分列明基金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设定原因（包括与基金产品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的匹配情况）、基准要素相关信息（包括发布机构、代码、查询途径等）、业绩比较基准的计算方法、管理投资偏离业绩比较基准的定性或定量方法，以及未来可能变更业绩比较基准的情形和程序。基金管理人将一并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

(二) 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基金管理人已履行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oresight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三、上述基金修订后的基金合同自2026年6月1日起生效。

四、其他事项

(一)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1000

网址：www.foresightfund.com

(二)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1日

附件：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1、睿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截至 2026 年第一季度，根据最近 8 期季度报告披露数据统计，睿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股票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均值为 90.52%，区间运行特征清晰，整体始终保持高仓位的股票资产配置特征。

本次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调整，在维持基准中股票指数要素不变的前提下，结合基金历史投资运作实践及未来投资安排，适度提升整体股票资产对应的基准占比，该调整事项对投资者利益不存在不利影响，同时能够使业绩比较基准更好地匹配基金长期投资操作策略，更精准地表征产品的投资运作特点。

基金不会因此次业绩比较基准变更而相应调整现有投资组合及持仓结构，相关投资运作仍将遵循基金合同约定和既定投资策略。

2、睿远均衡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截至 2026 年第一季度，根据最近 8 期季度报告披露数据统计，睿远均衡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股票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均值为 88.92%，整体呈现持续较高仓位股票投资的运行特征。

本次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调整，在维持基准中股票指数要素不变的前提下，结合基金历史投资运作实践及未来投资安排，适度提升整体股票资产对应的基准占比，该调整事项对投资者利益不存在不利影响，同时能够使业绩比较基准更贴近基金实际运作中的资产配置中枢，更好地匹配基金长期投资操作策略，更真实地反映基金的实际投资运作特征。

基金不会因此次业绩比较基准变更而相应调整现有投资组合及持仓结构，相关投资运作仍将遵循基金合同约定和既定投资策略。

3、睿远稳进配置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截至 2026 年第一季度，根据最近 8 期季度报告披露数据统计，睿远稳进配置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股票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整体高于原业绩比较基准对应的仓位水平。

本次业绩比较基准变更，在维持基准中股票指数要素不变的前提下，相应提高整体股票资产对应的基准占比；同时以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替换原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可更为精准地匹配基金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布局与风险收益特征，更好地反映基金真实业绩表现，进一步增强业绩比较基

准的合理性与适用性。

基金不会因此次业绩比较基准变更而相应调整现有投资组合及持仓结构，相关投资运作仍将遵循基金合同约定和既定投资策略。

4、睿远稳益增强 3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截至 2026 年第一季度，根据最近 8 期季度报告披露数据统计，睿远稳益增强 3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股票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整体高于原业绩比较基准对应的仓位水平。

本次业绩比较基准变更，在维持基准中股票指数要素不变的前提下，相应提高整体股票资产对应的基准占比。

结合产品历史运作情况来看，过去两年基金投资组合债券资产久期中枢稳定在 3 年左右，整体呈现中短久期的运作特征。为使业绩比较基准更贴合基金实际投资策略，本次选用中债-1-5 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替换原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能够更好地匹配基金债券资产的久期区间与投资布局，提升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运作的一致性。

基金不会因此次业绩比较基准变更而相应调整现有投资组合及持仓结构，相关投资运作仍将遵循基金合同约定和既定投资策略。